

白敦仁主編

周邦彥詞賞析集

巴蜀書社

中國古典文學賞析叢書

责任编辑：王大厚
封面题字：启 功
封面设计：陈世五
版面设计：盛寄蓉

●中国古典文学赏析丛书

周邦彦词赏析集

白敦仁 主编

巴蜀书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三号)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内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6.25 插页2 字数175千
1988年11月第一版 1988年11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： 1—3,180 册

ISBN7-80523-131-1/I·54 定价：3.24元

中国古典文学赏析丛书

编辑委员会

顾问

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王 起 余冠英 吴组缃 杨明照
林 庚 俞平伯 唐圭璋 霍松林

主 编

缪 钊 程千帆 周振甫

副 主 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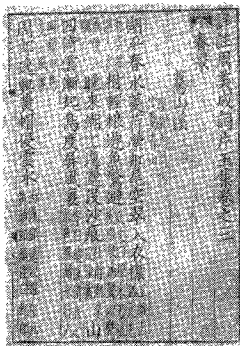
裴 斐 吴庚舜 邓 南

编辑委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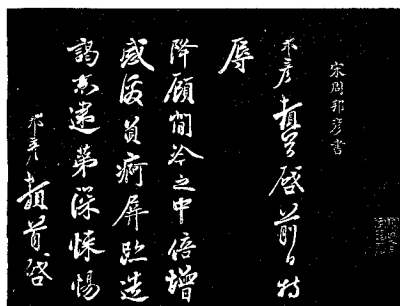
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马兴荣 王仲镛 王启兴 王思宇 邓 南
刘乃昌 刘仁清 吴调公 吴庚舜 邱俊鹏
陆 坚 郑临川 周振甫 周先慎 陶道恕
黄天骥 曹慕樊 程千帆 蒋和森 曾枣庄
傅璇琮 褚斌杰 廖仲安 缪 钊 裴 斐

双照楼影宋刻《片玉集》



周邦彦书《屏迹帖》



中国古典文学赏析丛书

编辑缘起

我们伟大祖国向以文明古国著称于世。历史悠久，民族传统文化源远流长，古代典籍浩如烟海，文学家、诗人、词人更是群星灿烂，名家辈出。为了有分析有批判地继承我国古代文化遗产，为了探索和总结古代作家的艺术经验，提供今人创作借鉴和参考，特别是为了在广大青年读者中普及我国古典文学名著，提高他们的知识水平和欣赏水平，培养他们的高尚情操和爱国主义思想感情，我们决定编辑出版一套《中国古典文学赏析丛书》，以供广大青年读者学习、阅读和参考。

这套丛书各个集子均为作家作品赏析专集，精选作家不同时期、不同阶段、不同内容、不同体裁、不同风格的代表作品加以赏析，使读者读此一集即可对该作家作品有一个比较系统的、比较全面的和比较深入的了解。根据读者和作者建议，我们也适当编辑一些断代赏析集，纳入本丛书之内，同时发行，以飨读者。

这套丛书力求知识准确，分析精辟，简明扼要，深入浅出。各级各类大专院校文科教材、中小学语文课本所选篇目均尽量收入，故本丛书亦可供一般研究工作者、大中小学教师、大中学校学生以及广大古典文学爱好者阅读和参考。

这套丛书以中国文学史为线，以诗词文为主，以唐宋作家作

品为重点，兼顾其他各段作家作品，兼顾其他文学体裁。

为了保证丛书质量，特约请学界名流、对古典文学研究有素的专家、学者和同志分别担任各个赏析集子的主编或撰稿人。赏析文章要求新撰，一般不收已发表于书刊上的旧作，以期尽可能达到目前最新最高水平。

这套丛书由各赏析集主编负责约稿、审稿、改稿和定稿工作。全套丛书均由巴蜀书社编辑部协助丛书编委会最后审定。这套丛书拟编五辑，每辑十种，由巴蜀书社负责陆续出版，五年内出齐。

编辑作家作品的赏析专集丛书，尚属首创，是一项开拓性的工作。由于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，只能在摸索中前进；加上我们水平有限，工作中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，恳切希望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《中国古典文学赏析丛书》编辑委员会

巴 蜀 书 社 编 辑 部

一九八六年九月

前言

周邦彦字美成，自号清真居士，钱塘（今杭州）人。北宋著名词人。生于宋仁宗嘉祐元年（1056）^①，卒于宋徽宗宣和三年（1121），享年六十六岁。有《清真集》传世。《宋史》卷四四四，《东都事略》卷一一六，《咸淳临安志·人物》有他的传记。

邦彦父、祖以上事迹无可考。他的叔父周邦字开祖，嘉祐八年进士。熙宁间，苏轼出为杭州通判，多与唱酬，《东坡集》中所谓“周长官”者即其人。周邦之孙周莘字尹潜，南宋初尝为岳州决曹掾，是陈与义的诗友。《瀛奎律髓》卷三二载其《野泊对月有感》一首，方回评云：“诗有老杜气骨，简斋亦钦畏之。”则是邦彦的侄辈了。

周邦彦的为人，前史称他“性落魄不羁，涉猎书史”（《东都事略》），“疏易少俭，不为州里推重，而博涉百家之书”（《宋史》本传）。这就是说，他不是那种规行矩步的儒生。关于周邦彦青少年时代的生活，可从他的佚文《祷神文》中窥见一点轮廓^②。《祷神文》写一个名叫胥山子的人因得了健忘病而祷神，文中借神的口吻说：

子之幼时，髫髻垂带。父仁母慈，弗鞭弗笞。常人
所庸，乃独舍之。克思诡奇，乐而忘疲。乳虎玄豹，已

志嗜驰。既冠既顾，弗得所为。譬如萌蘖将生，得雨益滋。钳制其形，束以礼仪。解构万事，了无出期。星移步迁，物必异变，大化则然，谁使汝悲？朝烟暮蔼，台高榭危，景物自然，谁使汝思？贪饕多欲，久湿不还。事左愿乖，动触忧患。身轻如毛，责重如山。愁居慨处，精爽不完。造化一棋，天不汝愆。……

文中的胥山子显然是邦彦自谓，虽然经过艺术加工，但从他的身上仍可看见一个青少年时代的周邦彦的身影。他生在一个“父仁母慈”的家庭，幼年时代便“究思诡奇”，“已志嗜驰”，多幻想而自命不凡。他工愁善感，对自然景物的变化迁移总是“悲”而只“思”。他有旺盛的求知欲和强烈的进取心，结果却“事与愿乖，动触忧患”，弄得“愁居慨处，精爽不完”。文章假借“老氏之徒”的口吻，对“钳制其形，束以礼仪”的儒生生活备极嘲讽，最后提出了“操戈逐儒”的口号。文章的内容和他那“疏隽少俭”、“博涉百家”的性格和修养是完全一致的。《祷神文》大约是周邦彦三十岁前后的作品^⑧，很可能是元祐初“旋遭时变”，“自触罢废”（《重进汴都赋表》）时期的作品。楼钥称这篇文章为“《送穷》、《乞巧》之流亚”（《攻愧集》卷五一《清真先生文集序》，以下简称《文集序》）。文章不仅反映了周邦彦青少年时代的思想作风，也表现了这位青年作家的卓越才能。

周邦彦的少年时期，正当王安石秉政励行新法的时期。新法最先开始于熙宁二年秋七月“立淮、浙、江、湖六路均输法”（《宋史·神宗纪》），周邦彦当时只有十四岁，他的家乡就是最先推行新法的地区之一。其后，保甲、市易、方田、保马、水

利诸法次第施行。王安石变法对于北宋王朝保守因循的弊政无疑是一种极大的冲击，这对于年轻而又“疏髯少俭”的周邦彦来说，不能不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元丰初，邦彦“以布衣西上，过天长”（《清真集·西平乐》词序），入京师，“游太学，有俊声”（《咸淳临安志·人物》）。宋初虽有太学之制，但“讲官倚席，但为游寓之所，殊无肄习之法”（《宋史·选举志》三）。至熙宁初，太学生名额不过九百人，后稍增至千人。至元丰二年颁学令，诏增太学生舍为八十斋，斋三十人，外舍生二千人，内舍生三百人，上舍生百人。邦彦入学，时当元丰二年整顿学制之后，太学面貌焕然一新。《重进汴都赋表》云“经术学校，罔不兴作”，正反映了这一情况。

元丰七年三月，邦彦二十九岁，献《汴都赋》^④，受到神宗赏识，由太学外舍生擢为试太学正，“声名一日震耀海内”（《文集序》），这篇长达七千言的大赋也一时“传播士林”（王明清《玉照新志》三）。李焘《续资治通鉴长编》卷三四四云：

元丰七年三月壬戌，诏太学外舍生周邦彦为试太学正，寄理县主簿尉（？）。邦彦献《汴都赋》，上以太学生献赋颂者以百数，独邦彦文采可取，故擢之。邦彦，钱塘人也。

邦彦献赋动机，在他后来写的《重进汴都赋表》中有如下说明：

恭惟神宗皇帝盛德大业，卓高古初，积弊悉平，百度再举，朝廷郊庙，罔不崇饰；仓廩府库，罔不充牣；经术学校，罔不兴作；礼乐制度，罔不厘正；攘狄斥地，

罔不流行；理财禁非，动协群算。……三五以降，莫之与京。未闻承学之臣，有所歌咏，于今无传，视古为愧。（王明清《挥麈余话》卷一引）

从这段引文中可以看出，邦彦对熙丰新法完全是持肯定态度的。《汴都赋》全文，吕祖谦《宋文鉴》卷七载之。其内容除王国维《清真先生遗事》（以下简称《遗事》）中所提到的疏汴河、改官制、修景灵宫三事外，对照宁新法如市易法、均输法、农田水利法以及整军经武，改革科举学制诸端，都有热情的歌颂。考虑到周邦彦少年时代在家乡已经接触到新法，考虑到当时的太学生本身就是熙丰新法的产物，考虑到当时太学生一般思想倾向（“献赋颂者以百数”），则邦彦的献赋及其对新法的歌颂，是不足为奇的。

《汴都赋》“多奇文古字”，神宗当时“命左丞李清臣读于延英殿，多以边旁言之，不尽悉也”（《咸淳临安志》）。南宋时，博学如楼钥，虽“考之群书，略为音释”，但仍然不得不“阙其所未知者”（《文集序》），说明年未三十的周邦彦，其学力、才思已经具有很高的水平。王国维《遗事》称“《汴都赋》变‘二京’、‘三都’之形貌而得其意，无十年一纪之研炼而有其工。壮采飞腾，奇文绮错。二刘博奥，乏此波澜；两苏汪洋，逊其典则”。从继承汉、晋大赋传统这一角度看，这评论并不过分。

周邦彦以献赋被命为学官后，“居五岁不迁，益尽力于辞章”（《宋史》本传）。陈郁《藏一话腴外编》所载邦彦佚诗《天赐白》、《薛侯马》就是这段时期的作品。《天赐白》写永乐之败，通过对著名战将曲珍战败后潦倒生活的描述，对宋王朝

穷兵黩武、自取败辱的行径进行了委曲的讽刺。《薛侯马》写“西方罢兵”后边将们的穷困无聊。这两首诗，说明周邦彦对神宗并非一味歌颂，他的态度是比较客观的。

邦彦的诗，陈郁称其“自经史中流出，当时以诗名家如晁（补之）、张（耒）皆自叹以为不及”，“拟清真者又当于乐府之外求之”。这话是很有见地的。单凭一本《清真集》，往往会对周邦彦的为人得出错误的印象。

从元祐三年（1088）至绍圣四年（1097），邦彦“出教授庐州⑥，知颍水县”，最后“还为国子主簿”（《宋史》本传），经历了整整十年“浮沅州县”（《挥麈余话》卷一），“飘零不偶”（《重进汴都赋表》）的生活。

神宗死后，高太后临朝，罢黜新政，起用旧党，开始了所谓“元祐更化”。邦彦既以献赋颂扬新法得官，其外放，显然与这个政局的大变化有关。楼钥说：“神宗上宾，公亦低徊不自表襮。”（《文集序》）邦彦《重进汴都赋表》也说：“臣命薄数奇，旋遭时变，不能俯仰取容，自触罢废，飘零不偶，积年于兹。”说的正是这段时期的情况。《清真集》中《宴清都》“地僻无钟鼓”、《玉楼春》“桃溪不作从容住”，就是在庐州的作品⑦。

邦彦庐州任满，曾有一段“留滞荆江”的经历。此事《宋史》本传不载，然《清真集》中《少年游》“南都石黛扫晴山”一阙注云：“荆州作。”王国维据邦彦《友议帖》推断邦彦在荆州“亦当任教授等职”（《遗事》），是大体可信的。此外，《清真集》中如《渡江云》“晴岚低楚甸”、《风流子》“楚客惨将归”、《扫花游》“正雾霭烟横，远迷平楚”、《点绛唇》“楚歌声苦”、《虞美人》“宜城酒泛浮香蚁”、《玉楼春》

“大堤花艳惊郎目”等词，大抵都是留滞荆江的作品。至《齐天乐》“绿芜凋尽台城路”一首作于金陵，时间当在知溧水县前后，而其换头云：“荆江留滞最久”；《锁窗寒》云：“似楚江暝宿，风灯零乱，少年羁旅”，都是谈的这段时间的经历。邦彦客荆州时方三十余岁，王国维以为“虽云少年可也”（《遗事》）。

关于邦彦知溧水县（今南京市东南）的情况，毛晋汲古阁本《片玉集》前载宋强焕序云：

溧水为负山之邑，官赋浩穰，民讼纷沓，似不可以弦歌为政。而特制周公元祐癸酉春中为县于斯，其政敬简，民到于今称之者，固有余爱；而尤可称者，于披烦治剧之中，不妨舒啸。……有亭曰姑射，有堂曰萧闲，皆取神仙中事，揭而名之，可以想象其襟抱之不凡。而又睹“新绿”之池，“隔浦”之莲，依然在目。

癸酉为元祐八年（1093），邦彦时年三十八岁。强焕序作于淳熙七年庚子（1180），上距邦彦为令不过八十余年，耳目相接，其言当可据信。邦彦在溧水所作词，可考者较多。郑文焯《清真词校后录要》云：

集中《隔浦莲近》题云：“中山县圃姑射亭避暑作。”《清庭芳》题云：“夏日溧水无想山作。”《鸂鶒冲天》题云：“溧水长寿乡作。”此三阙当是元祐癸酉官溧邑所作。

此外还有《风流子》“新绿小池塘”、《红林擒近》“水乡增暮寒”、《玉烛新》“溪源新腊后”、《花犯》“粉墙低”诸阙，

也是这一时期的作品（罗忼烈说）。邦彦在溧水写的诗，有《过羊角哀左伯桃墓》、《凤凰台》，见《景定建康志》、厉鹗《宋诗纪事》卷二八载之。前一首尤英英有侠气。

绍圣四年（1097），邦彦被召还朝，任国子主簿，时邦彦年四十二岁。自是年至政和元年（1111）五十六岁的整整十四年间，旅居京师，过着一种“京华倦客”的生活。元符元年（1098）六月，哲宗召对，使诵前赋（《汴都赋》），除秘书省正字。徽宗朝，历校书郎、考功员外郎、卫尉宗正少卿兼议礼局检讨（《宋史》本传）。王明清《挥麈余录》卷一载邦彦《重进汴都赋表》云：

臣命薄数奇，旋遭时变，不能俯仰取容，自触罢废，漂零不偶，积年于兹。臣孤愤莫伸，大恩未报，每抱旧病，涕泗横流。不图于今得望天表，亲奉圣训，命录旧文。……

《重进汴都赋表》是邦彦重要佚文之一，它本身就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平。王国维评之为“高华古质，语重味深，极似荆公制诰表启之文。末段仿退之《潮州谢上表》，在宋四六中颇为罕觏”。这篇《表》，叙述了元丰时以献赋得官的经过，以及元祐以来浮沉州县的经历，最后说到此次召还、奉命重进《汴都赋》时的心情。这是研究周邦彦生活、思想的重要材料。楼钥《清真先生文集序》云：

哲宗既寤之文馆，徽宗又列之郎曹，皆以受知先帝之故。以一赋而得三朝之眷，儒者之荣莫加焉。

这段话，说明周邦彦元丰献赋一事对他后来的生活道路、仕宦经

历的关系。绍圣中，章惇、曾布之流秉政，排斥、打击元祐旧臣，起用一些拥护新法的人。邦彦此次召还，以及所谓“以一赋而得三朝之眷”，显然是与他在《汴都赋》中所表明的拥护新法的立场有关。可是，应当指出的是，邦彦对章、蔡之流玩弄权术、党派倾轧那一套，态度是冷淡的。正如楼钥所说：“虽归班于朝，坐视捷径，不一趋焉。”这一点是很值得注意的。

但是，周邦彦并没有完全脱离政治，在他遗留下来的某些诗、文里，对当时腐朽黑暗的社会政治现实，时时投以讽刺之笔。例如，在《元夕》（《永乐大典》二〇三五四夕字引）这首诗的末尾说：“谁解招邀狂处士，掺挝惊倒坐中宾。”公然以弥衡自居；在《开元夜游图·并序》（《永乐大典》八八四四游字引）这首长诗里，借唐玄宗宠幸蕃邸旧人，荒淫无度，卒致天宝之祸，陈古刺今，其寓意是显然的。

《清真集》中涉及汴京生活的词很多，如《琐窗寒》“禁城百五”、《应天长》“又见汉宫传烛，飞烟五侯宅”、《忆旧游》“但满目京尘”、《垂钓丝》“向层城苑路”、《兰陵王》“谁识京华倦客”、《黄鹂绕碧树》“双阙笼佳气”、《浣溪沙》“眼前喜见汴河清”等等。这些词，很难确定其具体的写作时间。

自崇宁元年（1102）至宣和三年（1121）邦彦病逝的十九年间，除大观四年（1110）和政和元年（1111）两年外，朝政全在蔡京之党把持下。邦彦于蔡京，出于官场应酬，“亦非绝无交际。盖文人脱略，于权势无所趋避，然终与强渊明、刘禹诸人由蔡氏以跻要路者不同”^①。《鸡肋编》卷中载刘禹除吏部尚书尝举邦彦以自代，但蔡京之党并未加以理睬。邦彦在蔡京当政期间多次外放：政和二年（1112）出知隆德府（今山西长治县治）；政和五年

(1115)又徙知明州(今浙江鄞县东),重和元年(1118)又出知顺昌府(治今安徽阜阳市)。政和六年(1116),六十一岁的周邦彦自明州入为秘书监,进徽猷阁待制,提举大晟府,但在任不过两年,又因受到刘昉得罪事的牵连而外放(刘昉事详见《挥麈后录》卷三)。“三馆州麾,仅登松班,而旋死矣”(《文集序》)。这些经历,说明周邦彦与蔡京并没有什么特殊关系,他不是那种趋炎附势之徒。

周邦彦提举大晟府一事,张炎《词源·序》有如下记载:

迄于崇宁,立大晟府,命周美成诸人讨论古音,审定古调……由此八十四调之声稍传。而美成诸人又复增演慢曲、引、近,或移宫换羽为三犯、四犯之曲,按月律为之,其曲遂繁。

大晟府是宋徽宗时建立的宫廷音乐机关,崇宁四年成立,其任务是整理古乐,创制新调。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题》云:“邦彦博文多能,尤长于长短句自度曲,其提举大晟府亦由此。”邦彦在提举大晟府期间,不仅整理了一些在当时流传但没有定型的旧调,也创制了许多慢曲(如《拜星月慢》、《浪淘沙慢》)、引(如《华胥引》、《蕙兰芳引》)、近(如《红林擒近》、《荔枝香近》)和三犯、四犯之曲(如《三犯渡江云》、《玲珑四犯》)。他所整理、创制的新旧词调都成了后代词人的规范,在我国音乐和词的发展史上作出了贡献。一些评论家,因为周邦彦曾经提举大晟府,就管他作“宫廷词人”、“御用文人”。这种以偏概全的提法是不公平的,因为周邦彦提举大晟府的时间不过短短两年,而且已经是六十一、二岁的晚年了,不能以此代替他一生的经历。

周密《浩然斋雅谈》卷下记载：徽宗“以近者祥瑞沓至，将使播之乐府”，特遣蔡京示意周邦彦，要他来充当这个歌功颂德的角色。可是，周邦彦却简捷地回答说：“某老矣，颇悔少作。”所谓“少作”，当然是指《汴都赋》。这句话，反映了周邦彦对熙、丰之法和崇、观之法的不同态度及其原则性立场。试看和周邦彦同时前后担任过大晟府制撰的人如徐伸（干臣）、田为（不伐）、姚公立、晁冲之（叔用）、江汉（朝宗）、万俟咏（雅言）、晁端礼（次膺）诸人，在他们遗留下来的词里，或多或少都有一些应制、颂圣之作，而《清真集》中绝无此类贡谀的作品，则周密“悔其少作”的记载应该说是可信的。

宣和二年（1120），邦彦自顺昌府徙知处州，未赴。不久罢官，提举南京鸿庆宫。这一年，邦彦已经是六十五岁的老人了，他曾一度徙居睦州（今浙江建德县）。这时，爆发了方腊领导的农民大起义，邦彦辗转奔回老家钱塘，又渡江入扬州。宣和三年（1121）正月，过天长，写了一首《西平乐》词，在这首词的小序里，概括地回顾了自己一生，从元丰初年入京以来四十余年的经历。不久，这位绝代才人就病死在南京鸿庆宫斋厅了，终年六十六岁。

邦彦晚年的作品，《清真集》中尚有《一寸金》题“新定作”一首，王国维疑其为邦彦晚年居睦州时所改定。至于王明清《玉照新志》记《瑞鹤仙》“悄郊原带郭”一首为邦彦梦中得句，并以为邦彦绝笔，则语涉怪诞，不足征信。

大抵宋人笔记言及邦彦词本事者，多系无稽之谈。如《少年游》、《兰陵王》之牵涉到宋徽宗、李师师（《浩然斋雅谈》下、《贵耳集》下），《忆江南》之牵涉某宗室妾（《浩然斋雅谈》），《点绛唇》之牵涉岳楚云（《碧鸡漫志》），《风流

子之奉涉深水主簿之妻（《挥麈余话》卷二），“凡此皆小说附会，等诸无稽”（郑文焯《清真词校后录要》）。王国维《遗事》已经一一加以驳斥，“廓而清之”的了。

综观邦彦生平，“于熙宁、元祐两党均无依附”，“其献《汴都》也颇颂新法，然绍圣之中不因是以求进。晚年稍显达，亦循资格得之”。他的立身行己是“颇有本末”的（《遗事》）。楼钥说他“盖其学道退然，委顺知命，人望之如木鸡，自以为喜”（《文集序》），是比较接近情实的。

邦彦“博文多能”（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），“诗文之外，兼善书法”（《遗事》），“当时皆称美成词，殊不知美成文章大有可观”，“笺奏杂著，皆是杰作，可惜以词掩其他文也”（《贵耳集》下）。楼钥评他的诗文说：“经史百家之言，盘屈于笔下，若自己出”（《文集序》）。王国维尝举其《曝日》诗：“冬曦如村酿，微温只须臾。行行正须此，恋恋忽已无。”评之云：“语极自然，而言外有北风雨雪之意，在东坡和陶诗中犹为上乘。”（《遗事》）今观邦彦佚诗文存者，信如王氏所言：“一鳞片爪，俱有足观。”然而，也正如王氏所说：“先生于诗文无所不工，然尚未尽脱古人蹊径，平生著述，自以乐府为第一。”这就是说，从艺术独创性的观点看，邦彦的词确乎超过了他的诗文。

邦彦在宋代就被公认为“负一代词名”的人（《词源》下）。他的词在当时就广为流行，陈郁《藏一话腴外编》云：邦彦“二百年来，以乐府独步。贵人、学士、市儇、妓女皆知美成词为可爱。”刘肃《片玉集·序》亦称：“欢筵歌席，率知崇爱。”南渡以后，他的词流行之广，影响之大，也是词人中少见的。毛丹《槐隐笔录》云：“绍兴初，都下盛行清真咏柳《兰陵